

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氯氨吡啶酸、700 吨二氯吡啶酸、1000 吨氨氯吡啶酸和 500 吨氯虫苯甲酰胺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建设单位委托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氯氨吡啶酸、700 吨二氯吡啶酸、1000 吨氨氯吡啶酸和 500 吨氯虫苯甲酰胺生产线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修改<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的决定》（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64 号）的相关要求，现对“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氯氨吡啶酸、700 吨二氯吡啶酸、1000 吨氨氯吡啶酸和 500 吨氯虫苯甲酰胺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开，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信息公开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 500 吨氯氨吡啶酸、700 吨二氯吡啶酸、1000 吨氨氯吡啶酸和 500 吨氯虫苯甲酰胺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 335 号、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 339 号

项目性质：改扩建

总投资：8279 万元

建设内容与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 4511 平方米，新建 1 座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新建厂房占地面积 88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77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500 吨氯氨吡啶酸、700 吨二氯吡啶酸、1000 吨氨氯吡啶酸和 500 吨氯虫苯甲酰胺生产线建设项目。预计可实现销售收入 5.4 亿元，利税 8425 万元。

二、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位于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 335 号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周围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周围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

分类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装置厂界距离/m	环境功能区
	所属社区/行政村	下辖自然村	户数	人数			
环境空气	维风社区	莲塘	1047	2552	N	1675	环境空气二类区
		下莲塘			N	1362	
		城头			NEN	1550	
		夏源			NE	1780	
	桥下社区	任湖田	1685	4272	NE	2658	
		金宅			NE	1078	
		荷叶塘			NE	983	
		东里塘			NE	1665	

分类	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内容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装置厂界距离/m	环境功能区
	所属社区/行政村	下辖自然村	户数	人数			
		桐坞			NE	2416	
	路西村	路西村	611	1553	SW	1067	
	联盟村	樟庄	363	1041	W	380	
		新屋			W	610	
		上石头			W	820	
	富贤塘村	富贤塘	398	920	NW	1235	
		山头何			NW	990	
	五官塘村	五官塘	467	1182	NWW	870	
	马山前村	马山前	542	1308	NW	2170	
		屏山			NW	2520	
		杨村			NW	1846	
	中兴联村	尚伦庄	582	1467	E	2073	
		中兴联			SEE	1653	
		北宅			SE	1498	
	荷栖泽村		612	1541	SE	1662	
	官桥村		877	2199	SWS	2030	
	仁棠村		312	834	SW	1787	
	任湖田小学		/	/	NE	2410	
	官桥小学		/	/	SWS	2317	
生态环境	樟树（编号：078311400425、078311400424、078331400426、078331400427）				厂区内	/	浙江古树名木
地表水	南江（钱塘 155 段）				北侧	毗邻	III类
地下水	项目所在地附近地下水				/	/	/
声环境	厂界外延 200 米范围内的居民区敏感保护目标				/	/	/
土壤	厂界外延 1000 米范围内的居民区、耕地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				/	/	/

三、主要环境影响预测情况

1、环境空气

根据预测，本项目新增污染源正常排放下污染物短时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 $\leq 100\%$ ，年均浓度贡献值的最大浓度占标率 $\leq 30\%$ ，叠加环境质量现状浓度后，各常规污染物保证率日均浓度及年平均浓度均可满足相应标准；特征污染物叠加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后也可满足相应标准。

2、水环境

本项目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纳入东阳市横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后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对附近水体水质影响不大。企业完成各项废水集中收集工作，做好厂内地面的硬化防渗措施，特别是对固废堆场和污染区的防渗工作，在此前提下，本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不大。

3、噪声

项目做好噪声防治措施，厂界噪声可达标，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功能。

4、固废

项目对固废分类采取措施后，固废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事故风险

根据事故风险影响分析，项目最大可信事故为有毒有害物料泄漏和易燃易爆物料的爆炸，根据事故预测及评价结果，本项目在保证设备质量及人员管理和操作水平的情况下，事故风险水平可以接受。

四、拟采取的主要环境保护措施、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以及预期效果

目前环评分析采用表2中污染防治措施，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最终采取的环保措施以专家论证、达标排放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为准。

表2 污染防治措施清单

分类	工程措施	对策措施说明
废水	废水收集系统	工艺及生产废水分类收集： ①污水管道全部采用架空管或明渠明管，沟渠必须有防腐措施； ②全厂清污分流、雨污分流，设置废水事故应急设施； ③各车间设浓、稀废水收集罐/池，分类收集，安装水位自动控制设备。
	废水处理工程	①在厂区现有办公区域北侧空地异地新建废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规模500 t/d，原有废水处理设施改扩建为事故应急池/初期与水池；高浓工艺废水采用“电催化氧化+混凝沉淀”预处理工艺，综合废水采用“水解酸化池+沉淀池+A/O+二沉池+外排”处理工艺； ②废水总排出口设置在线监测系统，加强对项目废水的达标排放监察管理。
废气	工艺废气	废气分类收集，分质处理： 1、二车间A（DA003排气筒）：一级碱喷淋； 2、二车间B精制废气（DA004排气筒）：一级碱喷淋+一级水喷淋； 3、二车间B烘干废气（DA005排气筒）：旋风布袋除尘（自带）+二级碱喷淋+二级水喷淋； 4、六车间（DA006排气筒）： 含氨废气（含氨水罐尾气）：①一级酸喷淋+一级水喷淋+一级碱洗塔+一级水喷淋； 含氯化氢废气：②一级碱洗塔+一级水喷淋； 烘干废气：③旋风布袋除尘（自带）+碱喷淋+一级碱喷淋+一级水喷淋。 5、五车间A（DA007排气筒）：一级碱喷淋； 6、五车间B（DA008排气筒）：①一级碱喷淋+一级水喷淋；②旋风布袋除尘（自带）+二级碱喷淋+一级水喷淋； 7、三车间（DA009排气筒）：二级冷凝+酸喷淋+碱喷淋+除雾+二级树脂； 8、危废仓库废气+污水站废气（DA010排气筒）：一级氧化喷淋+一级碱喷淋。
固废	工业固废	厂区东北侧建有一座密闭式危险固废暂存间，面积为105 m ² 。本项目实施后固废量略有增加，主要利用现有并适当扩建至150m ³ ，并进行进一步扩建完善。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地下水及土壤	生产区、污水站、罐区、危废及危化品仓库等	①清污分流，初期雨水收集进入污水站处理； ②做好厂内的地面硬化防渗，车间内应对不同生产区域设置围堰； ③污水和给排水管道全部实施地面化或实施明沟明管，并做好防腐硬化处理； ④储罐区设置围堰，地面和围堰全部进行防渗处理； ⑤危险废物和危险化学品仓库均应防雨、防渗、防泄漏设计。
噪声	生产区 配套辅助工程	①合理总平布置；选购低噪声设备； ②设备安装时采取减振、隔声措施，加强密封和平衡性； ③空压机安装于隔离机房内，进排气采取消声措施，机房设吸声顶； ④加强厂区绿化，提高厂区绿化面积。
风险防范		①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议委托专业单位修改编制；

分类	工程措施	对策措施说明
		②根据应急预案完善应急设施； ③开展应急演练，加强日常管理。

五、环境影响评价初步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在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且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该项目建设运行后区域环境质量等级维持不变。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项目在拟选场址建设是可行的。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将征求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等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包括公众关心的主要环境问题、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的其他意见或建议等。

七、公开的方式和时间

本次公示在村（居）民委员会设置的信息公告栏张贴发布，同时在企业网站发布公示。公示时间：2022年10月13日至2022年10月28日止。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个人或团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2022年10月13日起至2022年10月28日止），可通过发送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及审批部门反映意见或建议。反馈意见或建议时请务必留下真实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九、环评报告书公开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报送环保部门审批前将在企业网站（<http://www.avilive.com/>）公开。

十、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浙江省东阳市横店镇江南二路335号

联系人：徐益峰

联系电话：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余杭区联创街199号星月环保产业园3号楼

联系人：季工

联系电话：0571-88682867

（3）环保管理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保部门：浙江省生态环境厅环评处

单位地址：杭州市学院路 117 号

联系电话：0571-28869159

公告发布单位：浙江埃森化学有限公司

发布公示时间：2022 年 10 月 13 日

